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陳知臨研究教師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3
傳真： 02-2861-6702
電子郵件：gt908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260029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8603092_1126002950_1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12年度校園實施修復式正義種子教師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薦派所屬人員參與並惠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112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、私立國中、高中職學務、輔導人員或對本議題有興趣者，共40名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1月2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。
- 四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月16日（星期四）止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為維護研習品質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

永春高中 1121023



NCAA1123020911

副本：電文
2023/10/23
14:56:59
交換章



裝

訂



線

公文文號：1123020911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12年度校園實施修復式正義種子教師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薦派所屬人員參與並惠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實研組長 余怡青 送陳/會 112/10/25 23:45:54

一、網頁公告周知 二、文陳閱後存查

2.永春高中 永春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楊艷屏 決行 112/10/26 07:55:38

如擬

裝

計

綠